

公司代码：603161

公司简称：科华控股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93,296,427.48元。公司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和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85元（含税）。截至2024年4月16日，公司总股本133,400,000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共有1,346,205股公司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7,635,331.58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55%。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公积金转增4.20股。截至2024年4月16日，公司总股本133,40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1,346,205股公司股份，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预计为187,516,389股（最终转增股数及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华控股	60316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海东	杨希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昆仑街道镇前街99号	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昆仑街道镇前街99号	
电话	0519-87835309	0519-87835309	
电子信箱	zqsw@khmm.com.cn	zqsw@khmm.com.cn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制造业”(C36)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70)，是汽车制造专业化分工的重要组成部分。

涡轮增压器是一种通过提高发动机进气效率来提高燃油经济性并减少排放的技术，可以在不牺牲发动机动力性能的同时较大幅度的减少燃油消耗，是发动机节能减排的重要技术，具有技术成熟度高、性价比强的特点。涡轮增压器的市场规模取决于内燃机的产量及涡轮增压器在内燃机中的配置水平，内燃机下游市场包括乘用车、商用车、工程机械、农用机械、船舶、发电机组等。目前，乘用车和商用车因其产销量规模最大，因而是涡轮增压器最大的应用市场。近年来全球对于环保排放标准日趋严格，促使主要汽车厂商尤其是发动机制造商研发制造环保性能更高的发动机产品，使得涡轮增压器在汽车发动机的装配率不断提升。中期看来，得益于 HEV，PHEV，REEV 等新能源技术路线的应用，涡轮增压器行业在全球尤其是亚洲地区都将有所增长。

#### (1) 全球市场

根据国际汽车制造协会(OICA)数据，2023年全球共生产9354万辆汽车，同比增长10.00%，销售9272万辆汽车，同比增长11.89%，就涡轮增压器而言，根据S&P(标准普尔)、PSR研究报告(Power System Research)以及盖瑞特(Garrett)2023年报的数据指引，2023年全球涡轮增压器行业销量大约为5000万台，较2022年的4600万台增加了400万台。根据上述研究报告预测，全球涡轮增压器在乘用车领域的装配率将从2021年的51%提升到2025年的57%。然而随着纯电动汽车销量的增加，涡轮增压器的总装配率在中长期将有所降低，但是到2030年将仍然保持51%左右的水平。

## （2）中国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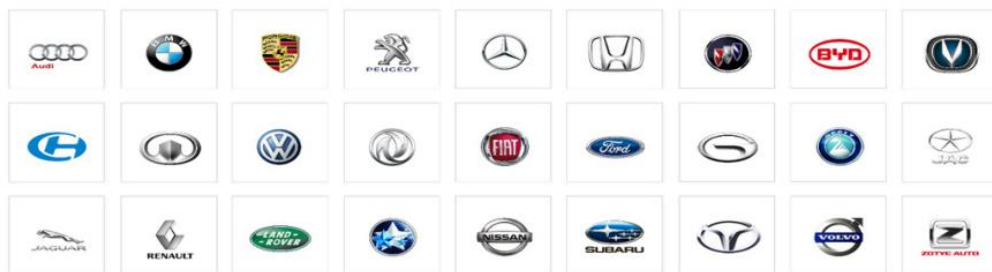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23 年中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3016.10 万辆和 3009.40 万辆，较 2022 年分别增长 11.6%和 12.0%。其中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958.7 万辆和 949.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5.8%和 37.9%，市场占有率达到 31.6%。在新能源汽车板块中，从驱动形式来看，纯电动汽车销售 668.5 万辆。同比增长 24.6%；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销售 280.4 万辆，同比增长 84.7%；燃料电池汽车销售 0.60 万辆，同比增长 72%。虽然目前纯电动汽车在新能源汽车中占比较大，但其增速正逐渐放缓，而对涡轮增压器需求更为直接的混合动力车型将持续快速增长。

## （3）涡轮增压器市场需求

从以上数据我们认为，虽然近年来由于新能源汽车销量增速较快而影响了涡轮增压器在汽车领域的装配率，但是中长期而言全球范围内涡轮增压器的需求仍然将保持稳定；尤其近期媒体报道欧美日部分汽车制造厂商以及美国苹果公司先后宣布推迟或取消电动汽车的研发计划。就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而言，虽然目前纯电动汽车在新能源汽车总销量中占比较高，但是纯电动汽车增速已明显放缓，与之对应的是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增速将持续迅猛提升，这将为涡轮增压器市场需求带来进一步的发展空间。

### 1、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研发、生产、制造高质量的涡轮增压器核心部件，产品设计不断优化，产品质量持续提高。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公司已成为全球领先的涡轮增压器关键零部件供应商。公司与盖瑞特、博格华纳、上海菱重、纬湃汽车、博马科技、丰沃、天力、蜂巢等国内外主要涡轮增压器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产品广泛搭载于宝马、奔驰、奥迪、大众、捷豹、路虎、沃尔沃、雷诺、通用、福特、丰田、日产、马自达、现代、起亚、比亚迪、吉利、长城、赛力斯、奇瑞、长安等众多知名汽车品牌。



公司拥有中关村、南厂、余桥三大厂区，生产制造涡轮壳，中间壳，差速器壳体，电机壳体，液压系列产品，年出货量超 1100 万件；子公司联华机械拥有国内领先的呋喃树脂砂铸件生产线和大型五轴复合加工中心；子公司科华底盘依托科华铸造产能优势，已完成气压盘式制动器的生产装配线并开始批量交付。



(从左至右依次为液压泵阀、涡轮增压器连体排气管、涡轮增压器中间壳、涡轮增压器涡轮壳、差速器)

## 2、经营模式

公司是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企业，采用精益生产、以单定产的生产模式，用最少的资源、最短周期、最快反应生产出高品质的产品。

### (1) 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类型主要以自主研发为主，经过多年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逐步形成了组织健全、运行高效的研发创新机制。公司研发中心根据市场调研进行新产品开发立项和进行产品模型设计，并使用先进技术设备和软件对产品各项性能质量指标进行分析计算，在此基础上确定新产品方案，推进组织样件研发生产。样件制作完成后向下游客户装机验证，获得下游客户 PPAP 批准后进行批量生产并持续改进。

### (2) 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筛选流程和健全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对供应商的开发、评价、管理、年审等环节进行严格控制。由采购部协调质量部、研发部等部门对供应商进行全面考察，实现对供应商的质量监控。根据采购需求，采购部向合格供应商名单中的供应商发出询价，经过对供应商报价书的对比，由可能性较大的供应商提供小批样件供公司质量、研发、生产等多部门联合确认，完成相关审核认定才能够向该供应商下达批量订单。公司根据客户预测订单量及公司生产计划形成具体的采购计划，该采购模式下，公司以需求分析为依据，以满足生产所需库存为目的，有效控制采购物资的库存数量，有效控制物料资源，优化库存管理及生产效率。

### (3) 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 MTO(Make To Order)即以单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下游厂商订单要求组织计划生产。公司成立供应链部门负责对接各客户工厂的滚动需求预测，并结合在途和寄售库存及交付周期合理安排生产计划。产品生产完成后，需经过全面严格的质量检测，按订单要求及时发货。

### (4) 销售模式

根据和不同客户的约定，公司采用寄售模式和直售模式进行对外销售。公司产品销往中国、美国、墨西哥、巴西、德国、匈牙利、波兰、捷克、斯洛伐克、日本、韩国、泰国、印度等许多国家和地区。公司设立了销售业务部并成立了德国子公司和美国子公司，负责开展国内外销售渠道和销售终端的建设，维护渠道关系，组织市场推广活动。公司对主要客户采取协议定价的方式，

结合客户的信用和需求等因素，在与客户协商和沟通基础上签订年度供货协议，约定价格和价格调整机制。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3,553,629,612.49	3,819,755,899.84	-6.97	4,002,125,06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91,416,246.20	1,265,168,935.96	9.98	1,244,014,840.21
营业收入	2,614,824,170.15	2,262,400,425.07	15.58	1,896,887,67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204,613.08	19,526,998.41	530.94	-46,756,29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585,544.64	26,220,720.76	291.24	-84,562,61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939,774.23	128,945,912.02	320.28	297,872,97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9	1.56	增加7.73个百分点	-3.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	0.15	513.33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2	0.15	513.33	-0.35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86,008,702.94	632,934,191.99	689,257,761.01	706,623,51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12,585.12	39,718,704.85	18,875,867.07	38,197,45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066,663.71	36,508,304.81	13,079,289.37	34,931,28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637,531.03	198,517,819.40	-85,312,155.81	319,096,579.6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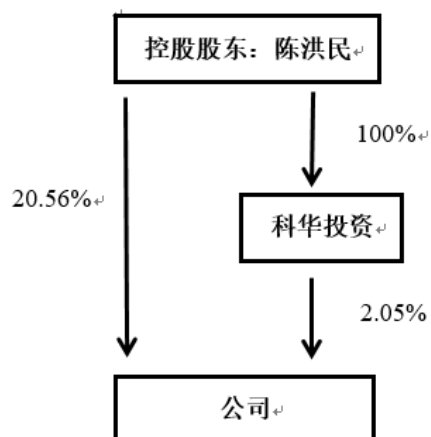
#####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0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5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陈洪民	-9,140,137	27,420,413	20.56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陈伟	0	16,008,000	12.00	0	冻结	16,008 ,000	境内自然 人
上海晶优新能 源有限公司	15,275,647	15,275,647	11.45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陈小科	-6,135,510	3,944,490	2.96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江苏科华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0	2,738,850	2.05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郑文涌	1,427,400	1,427,400	1.07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薛勇	0	1,334,000	1.00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倪思礼	571,500	571,500	0.43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中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36,821	548,667	0.41	0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金元顺安优 质精选灵活配 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448,900	448,900	0.34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陈洪民与陈小科系父子关系；科华投资为陈洪民控制的公司，陈洪民持有科华投资 100%的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 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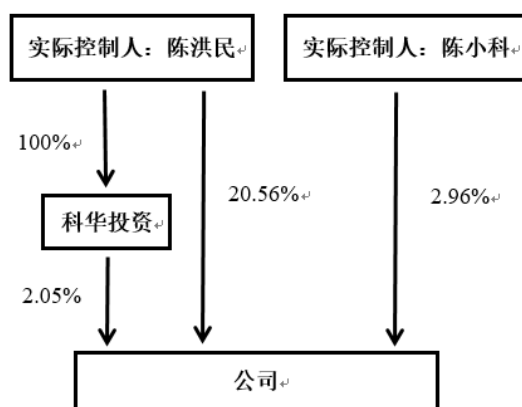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1,482.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5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20.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30.94%。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